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财政部、证监会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内部控制的贯彻、实施、执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的主要依据为《公司法》《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

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流程和有关规定。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分公司、控股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00%，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100%。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公司治理、组织架构、社会责任、企业文化、发展战略、人力资源、重大投资、财务报告、采购管理、销售管理、资金活动、资产管理、工程项目、合同及法律事务、担保业务、信息与沟通等；

1、公司治理与组织架构

公司治理：公司不断完善“三会”管理制度及相关议事规则，明确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的职责权限、议事规则和工作程序，做到职责分工明确、相互制衡，确保公司决策、执行、监督等各方规范有效运作。

为保证公司各层级、部门、岗位职责和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权限之间的合理分工，确保不同职能和岗位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组织架构：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能够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公司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和监督负责，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的政策和方案，监督内部控制的执行。公司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对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管人员的履职行为、公司的财务状况等进行监督及检查。

公司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并制定了各委员会的工作细则，保证各委员会有效履行职责。

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和有效执行负责，通过指挥、协调、管理、监督各部门行使经营管理权力，保证公司的正常运行；在公司管理层的领导下对公司财务活动、生产活动、监督活动进行内部控制。采用相应的管理政策与措施，保证了内部控制制度的切实执行，并对内部控制制度进行有效的评价。

公司内部审计委员会，定期和不定期地对职能部门、财务、内部控制、重大

项目及其他业务进行审计和例行检查，控制和防范风险。

内部审计机构设置：公司设置了审计部，行使内部审计监督职能，负责对公司的经营活动和内部控制进行独立的审计监督。健全内部审计监督机制并持续改进和完善内部控制，提高公司治理、业务控制流程、财务控制流程的设计有效性和执行有效性。

2、发展战略

公司依据内外部资源、行业环境、经营环境及竞争对手分析，制定了可持续发展战略。

3、人力资源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团队先行的原则，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企业内部控制规范》并结合自身的实际管理制定了晋升与奖惩、辞退与辞职等人力资源相关管理制度。公司将职业道德修养和专业胜任能力作为选拔和聘用员工的重要标准，遵循德才兼备、以德为先以及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重点关注选聘对象的价值取向和责任意识。在人才选拔培养、岗位设计和评价、绩效评价考核机制与激励约束、薪酬福利保障等方面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制度，在公司内形成平等竞争、合理流动、人尽其才的用人特点，充分调动了员工的积极性，促进了企业的可持续发展。

4、社会责任

公司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和义务。公司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不断健全和完善安全管理、质量管理、环境保护、节能环保和员工权益保护方面的相关管理制度。

5、企业文化

公司愿景：致力于成为食品行业品质的典范，成为一家业绩卓著，全国性的食品集团。

6、重大投资的控制

公司《章程》明确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审议对外投资的审批权限，公司严格按照审批权限进行对外投资的审批。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重大投资均遵循合法、谨慎、安全、有效的原则。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负责统筹、协调和组织对外投资项目的分析和研究，为决策提供建议。

7、采购业务

按内控规范管理，完善并持续优化采购与付款的控制程序，明确了对需求计划、采购计划、请购、选择供应商、采购比质询价、合同订立、采购验收、质量退货，发票、付款会计控制等环节的职责和审批权限，严格控制原料采购质量。公司采购程序透明，招标采购公平、公开，并建立了供应商管理和价格监督职能，尽可能堵塞了采购环节的漏洞。对供应商的合同签订、货款支付，制定了授权审批控制流程，确保采购的质量及效率，货款一律通过银行转账或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结算。采购部定期与财务部、供应商核对账务，出具对账函，确保账款数据准确。

8、销售业务

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讲解》，规范销售管理业务，防范销售风险，扩大市场份额，公司制定了年度销售目标预算管理、客户开发与信用管理、产品定价管理、销售合同签订、销售订单、会计系统控制等控制环节和相关销售发货条件、发货程序、销售回款、销售发票管理、客户服务、应收账款催收相关管理制度。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针对销售渠道、销售客户，制定了对应的销售合同和销售政策，对定价原则、信用标准和信用条件、折扣折让、收款方式以及销售人员的职责权限等相关内容作了明确规定。

9、资产管理

公司对货币资金、实物资产等各项资产实行部门归口管理，财务部、资产管理部对各类资产都有相应的控制。

现金：公司指定专人定期和不定期地对现金进行盘点，确保现金账面余额与实际库存相符；定期核对银行账户，每月至少核对一次，确保银行存款账面余额与银行对账单相符。

存货：依据内控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从存货采购管理、验收入库、仓储保管、原料出入库、存货领用发放、成品出库、存货清查盘点、存货处置的《存货管理制度》，由财务部组织定期或不定期的存货盘点，全面清点库存，检查库存的实际数量是否和账面数量相符，及时发现问题，若存货发生盘盈、盘亏的，查明原因，落实责任，并及时上报相关部门。

固定资产：公司结合生产经营管理实际情况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资产管理制

度和控制流程。从固定资产的购置、验收、投保、维修维护、报废处置、转移等工作相关的管理制度，对固定资产实行归口管理，明确固定资产管理部门、使用部门和财务部门的职责权限，确保固定资产管理权责明晰、责任到人；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维修和保养，及时消除安全隐患，降低固定资产故障率和使用风险。

10、工程项目

公司根据内部控制规范，结合发展战略规划的重点投资项目，针对工程项目的特点和存在的问题，全面强化工程风险管控，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工程项目管控流程和制度，建立了以项目实施相关的工程立项与审批、工程设计、造价控制、工程招标、工程项目合同、工程建设管理和竣工验收等主要阶段控制流程，设置了工程项目相关的部门和岗位，明确职责权限，形成具有科学性、规范性和约束力的工程项目管理制度和授权审核、审批程序，确保公司工程项目建设规范有序，高效运行。

11、担保业务

公司任何对外担保行为，必须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严格控制对外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可以通过保证担保、自有资产抵押、质押办理银行借款；具体融资金额将视生产经营的实际资金需求而定，超过该额度范围的授信及融资，按照相关规定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另行审议后实施；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总经理代表公司签署前述相关法律文件，保证了公司财产和资金的安全。

12、财务报告

依据内控规范，公司制定了相关财务管理制度，为保证财务报告的数据真实完整、合法合规，由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负责组织领导财务报告编制和分析利用工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根据登记完整、核对无误的会计账簿记录和其他有关资料编制财务报告，做到内容完整、数字真实、计算准确，不得漏报或者随意进行取舍；其次，公司强化对财务报告编制及对外提供等方面的过程控制，并对报告编制方案、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重大交易和事项的会计处理，财务报告内容的审核、审批相互进行分离，确保财务数据的准确性和真实性。

13、合同及法律事务

公司制定并建立了对合同洽谈、草拟、签订等主要环节的系统管理机制，同时注重合同修改、变更、补充、中止和终止等的动态风险控制。各部门配合法务部门执行以上制度，有效维护公司合法权益。

14、信息与沟通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沟通传递机制建设，制定并规范相关程序，建立了重大信息内部传递及反馈机制，同时采取一系列措施保证信息沟通的顺畅性和安全性。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较完善的信息披露相关管理制度及规范性文件，有效控制了重要信息泄露、违规披露的风险。明确信息披露结构和人员、内容和披露标准、信息的收集、传递、审核及披露流程，规定公司内部各部门、各机构和有关人员的职责范围和保密责任，并对所披露内容的及时性、准确性、真实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公司由董事长担任信息披露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担任信息披露工作的直接责任人。公司专门设立证券部，具体负责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所有应当披露的信息均通过指定的网站、报纸予以公开发布，专门设置了联系电话、网站、电子邮箱等投资者沟通渠道。通过对相关制度的有效执行及有效的信息沟通和反馈渠道，确保了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真实、完整。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信息披露违规情况，内部控制有效。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相关文件组织开展内部评价工作。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定量标准以利润总额、资产总额、经营收入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利润总额衡量。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

重大缺陷：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等于或大于利润总额的5%，或等于或超过资产总额的1%。

重要缺陷：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等于或超过利润总额的3%但小于5%，或等于或超过资产总额的0.5%但小于1%。

一般缺陷：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利润总额的3%，或小于资产总额的0.5%。

（2）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包括：

董事、监事和高层管理人员滥用职权，发生贪污、受贿、挪用公款等舞弊行为；企业更正已公布财务报告；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且内部控制运行未能发现该错报；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包括：

未依照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定量标准内部控制即涉及金额大小，既可以根据造成直接财产损失绝对金额制定，也可以根据其直接损失占本企业资产、销售收入及利润等的比率确定。

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1000万元以上或已经对外正式披露并对股份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重要缺陷：直接财产损失500万元（含500万元）-1000万元或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10万元（含10万元）-500万元或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股份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缺陷是对业务性质的严重程度，可根据其直接或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影响的范围等因素确定。根据企业自身的实际情况、管理现状和发展要求，加以细化或按内部控制原理补充，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合理确定定性和定量的认定标准，根据其对内部控制目标实现的影响程度认定为一般缺陷、重要缺陷和重大缺陷。

重大缺陷：该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缺乏“三重一大”决策程序；违反法律法规，如环境污染；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重要缺陷：该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管理人员或关键岗位技术人员纷纷流失；

一般缺陷：该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9日